



HERALD HOLDINGS LIMITED

興利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1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由二零零五年十月五日起，葉文俊先生(「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葉先生，現年五十一歲，為Robina Wood Limited高級副總裁。Robina Wood Limited是新加坡Robin集團之成員公司，從事市場推廣，製造及分銷高級木地板產品往北美洲，歐洲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業務。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未加入Robin集團前，葉先生為上海普瑪商務諮詢有限公司之合夥人及董事。該公司為一家以上海為基地之公司，主要為中國國內之跨國企業及當地機構提供商業顧問服務。自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葉先生為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葉先生曾為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太平」)之董事總經理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止，該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止，彼仍為太平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以外，葉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職務。葉先生於一九七六年獲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頒發工業工程理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八零年獲賓夕凡尼亞大學之Wharton School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任何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股份權益。

葉先生與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指定或建議之委任年期，但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依章告退。葉先生將收取每年為港幣180,000元之董事袍金，該金額乃根據現時香港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收取之費用幅度而釐定。除董事袍金外，彼不會獲取任何酬金。

除上述以外，董事會並不獲悉其他任何事項，需要知會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藉此機會歡迎葉先生加入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George Bloch先生、張曾基博士、張桐森先生、Robert Dorfman先生及唐楊森先生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敬雄先生、李大壯先生及葉文俊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George Bloch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月五日

* 僅以資識別